附件2

临湘市20 22 年度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

绩效评价自评报告

部门(单位)名称 临湘市星河广场事务中心

评价方式：部门（单位）绩效自评

评价机构：部门（单位）评价组

报告日期：2023 年 2 月 21 日

临湘市财政局（制）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部门（单位）基本概况** |
| 联系人 | 汤 晔 | 联络电话 | 13974090898 |
| 人员编制 | 32 | 实有人数 | 29 |
| 职能职责概述 | 星河广场管理中心是一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，主要负责星河广场和长安河12万平方米道路和公共场所的清扫保洁；14万平方米绿化苗木的修剪养护；18万平方米河道的清污打捞；负责星河广场和长安河各类公共设施设备的维修维护和更新改造；负责星河广场公共秩序的管理。 |
|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| 任务1：对广场及长安河破损的设施设备进行维护改造任务2：对广场及长安河两侧已损坏的绿化苗木进行补栽与养护任务3：对长安河河道内的水草进行了彻底的清除 |
| 年度部门（单位）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| 我单位2022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，所有专项的、日常的财务管理均按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执行，建立了工作有计划、实施有方案、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，工作取得了好的成效。 |
| **二、部门（单位）收支情况** |
| **年度收入情况（万元）** |
| 机构名称 | 收入合计 | 其中： |
| 上年结转 | 公共财政拨款 | 政府基金拨款 |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| 其他收入 |
|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|  |  |  |  |  |  |
| 1、局机关 |  |  |  |  |  |  |
| 2、公园广场 | 505.13 | 0 | 399.1 | 0 | 0 | 106.03 |
| 3、二级机构2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部门（单位）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（万元）** |
| 机构名称 | 支出合计 | 其中： | 结余 |
| 基本支出 | 其中： | 项目支出 | 当年结余 | 累计结余 |
| 人员支出 | 公用支出 |
|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1、局机关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、公园广场 | 505.13 | 505.13 | 353.69 | 151.44 | 0 | 0 | 0 |
| 3、二级机构2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机构名称 | 三公经费合计 | 其中： |
| 公务接待费 | 公务用车运维费 | 公务用车购置费 | 因公出国费 |
|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|  |  |  |  |  |
| 1、局机关 |  |  |  |  |  |
| 2、公园广场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3、二级机构2 |  |  |  |  |  |
| 机构名称 | 固定资产合计 | 其中： | 其他 |
| 在用固定资产 | 出租固定资产 |
|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|  |  |  |  |
| 1、局机关 |  |  |  |  |
| 2、公园广场 | 54.1 | 54.1 | 0 | 0 |
| 3、二级机构2 |  |  |  |  |
| **三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** |
|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| 预期目标 | 实际完成 |
| 目标1：随时保持辖区道路干净整洁目标2：随时保证公共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目标3：随时保持辖区绿化修剪及时、养护到位 | 已完成 |
|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| 评价内容 | 绩效目标 | 完成情况 |
| 产出目标（部门工作实绩，包含上级部门和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、实事任务等，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） | 质量指标 | 指标1：道路干净整洁 | 已完成 |
| 指标2：公共设施设备正常运转 | 已完成 |
| 指标3：绿化修剪及时、养护到位 | 已完成 |
| 数量指标 | 指标1： |  |
| 指标2： |  |
|  |  |
| 时效指标 | 指标1：长期 | 已完成 |
| 指标2： |  |
|  |  |
| 成本指标 | 指标1： |  |
| 指标2： |  |
|  |  |
| 效益目标（预期实现的效益） | 社会效益 | 指标1：方便广大市民休闲健身指标2： | 已完成 |
| 经济效益 | 指标1：指标2： |  |
| 生态效益 | 指标1：绿化苗木补栽及时、修剪整齐指标2：公共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到位 | 已完成 |
|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| 指标1：市民满意指标2： | 已完成 |
|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| 95 |
| 评价等次 | 优秀 |
| **四、评价人员** |
| 姓 名 | 职务/职称 | 单 位 | 签 字 |
| 廖熠峰 | 主任 | 临湘市星河广场事务中心 |  |
| 李 伟 | 副主任 | 临湘市星河广场事务中心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评价组组长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|
| 部门（单位）意见： 部门（单位）负责人（签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：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（签章）： 年 月 日 |

填报人（签名）：汤晔 联系电话：13974090898

|  |
| --- |
| **五、评价报告综述（文字部分）**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概况1.单位职能职责临湘市星河广场事务中心是一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，主要负责星河广场和长安河公共场所的秩序管理、清扫保洁、绿化苗木的修剪养护、公共设施设备的维修维护和更新改造。1. 单位机构设置及在职人员情况

星河广场事务中心内设办公室、财务室、广场组、长河组、街长制组。现有在岗职工29人。1. 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规模、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、涉及范围等

2022年度实际支出505.13万元。其中，基本支出505.13万元。基本支出主要列支人员工资福利、公用工作经费、环卫保洁费、绿化维护费、水电费、设施设备维护费等。二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（一）基本支出2022年度基本支出505.13万元，其中人员支出353.69万元，公用支出151.44万元。公用支出包括：公用工作经费5.8万元，绿化维护费41.87万元，公共设施设备维修费64.16万元，水电费16.61万元，劳务费8万元，专用燃料费2万元，其他商品和服务费13万元。本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。（二）专项支出本单位无专项支出三、部门（单位）专项组织实施情况本单位无专项支出，无专项组织实施情况。1. 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我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，总体评价为优。具体如下：1. 经济性：项目在实施过程中，严格控制经费支出，实际总支出未超出预算。
2. 效率性：所有的项目均在规定的时间内如质如量完成。
3. 社会效益：得到了广大市民的良好评价。
4. 存在的主要问题

1、广场各种设施设备从投入使用至今已达二十年之久，老化现象日益严重和一些客观原因，存在相当严重的安全隐患。2、灌木老化、草皮老化，需逐步进行，呼吁上级领导给予重视和支持，争取财政专项经费，有计划组织提质改造。六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1、理顺财政关系，继续争取政策支持，在财政预算方面使人员经费与管养费用从根本上分离。2、积极争取将广场纳入政府工程的提质改造（包括喷泉设施、水电线网、地板、绿化）。3、丰富广场文化活动，增设配套设施，便于文化活动的管理和服务。 |